

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17 日，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安徽棣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的代表共 5 位，会议另邀请 2 位专家（王在高、彭飞燕），共同组建成立了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与会代表勘查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根据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

建设地点：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一路南、经十二路以西。

建设性质：新建。

设计建设规模：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

实际建设规模：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位于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一路南、经十二路以西。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委托安徽棣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20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于2022年5月22日取得了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批复（天环〔2022〕100号）。该项目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于2023年6月建设完成。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完成了排污许可证申请手续，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181MA2WN20M0A001Q。

项目从立项至本次环保验收前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实际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84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建设位于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一路南、经十二路以西的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全部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结合环评报告及其批复内容，本项目实际建设工程与环评阶段设计工程对比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 1、生产设备中激光刻划机减少 2 台，无铅焊台减少 4 台。
- 2、工艺尾气治理设施增加一套 TPU 尾气燃烧装置。
- 3、因取消打磨工艺，DA002 排气筒废气治理设施“布袋除尘器”变更为“空气过滤箱”。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循环冷却废水、喷淋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采用沉淀+A/O 工艺，规模为 5m³/d）处理后排放至天长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清洗废水、循环冷却废水、喷淋废水经收集后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采用化学混凝沉淀工艺，规模为 10m³/d）处理后汇同纯水制备浓水排放至天长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2、废气

工艺尾气经尾气燃烧装置高温焚烧处理后由其尾气管道直接收集送至碱液喷淋塔吸收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焊接废气由密闭车间负压收集后经碱喷淋+干燥+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天然气燃烧废气由燃烧装置的尾气管道直接收集送至碱液喷淋塔吸收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刻划粉尘经设备自带高效过滤棉（器）预处理，然后由密闭车间负压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

3、噪声

项目运营后，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其噪声值为 70~80dB（A），防

治措施为采取低噪声设备和减振隔声。项目周边 200 米范围内无居民区等噪声敏感目标。

4、固体废物

除尘收集粉尘、喷淋沉渣、污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合格品、废过滤棉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内，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废包装材料、废干燥剂、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导热油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内，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已与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合同。

5、环境风险

本项目甲烷、氢气、硅烷、磷化氢、乙硼烷等危险气体储存于特气房中，所有气体钢瓶分类放置于专用防爆柜，特气房和防爆柜设置自动监测报警控制系统和事故应急排风系统，特气房设计符合《特种气体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646-2011）要求。项目依托园区事故水池，事故池容积 500m³，事故水池位于地势最低点，事故水通过自流方式收集，满足本项目事故废水收集需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有组织排放：DA001 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的相关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相关限值要求；DA002 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的相关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的相关限值要求；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

排放废水中各污染因子排放浓度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天长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除尘收集粉尘、喷淋沉渣、污泥、生活垃圾、不合格品、废过滤棉、废包装材料、废干燥剂、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导热油等。

除尘收集粉尘、喷淋沉渣、污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合格品、废过滤棉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内，外售资源回收单位；废包装材料、废干燥剂、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导热油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内，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已与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合同。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各污染因子去除效率：COD：86.3%，BOD：86.1%，SS：80%，氨氮：79.3%，总磷：90.3%，阴离子表面活性剂：84.2%。综上，废水治理设施处理效率满足环评设计指标。

2、废气治理设施

DA001 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各污染因子去除效率：颗粒物：91.3%，二氧化硫：92.9%，非甲烷总烃：93.3%，氮氧化物进出口浓度低于检测限不进行核算。综上，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满足环评设计指标。

五、验收结论

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手续齐全，工程符合“三同时”验收要求。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废气、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妥善处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验收人员信息

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9 日

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2023 年 12 月 17 日,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在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持召开了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 2 位专家组成验收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在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形成验收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安徽山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太阳能天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框架完整,符合技术指南要求,建议落实以下整改措施后,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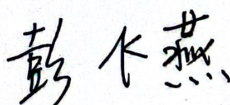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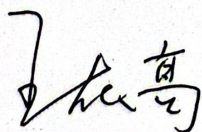
二、企业应落实如下整改措施:

- 1.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DA001 对应的废气处理装置应设置两级活性炭。
- 2.规范危废暂存库建设;废气、废水排放口应规范化建设。
- 3.完善全厂标牌标识、主要岗位操作流程及岗位责任制度。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工作,确保专人负责和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切实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台账记录。

三、验收监测报告需完善如下内容:

- 1.明确项目验收工况。细化项目实际建设内容,补充实际水量平衡图。
- 2.按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排气筒数量、环境保护措施等细化项目变化情况,明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并补充变动内容的环境可行性分析。
- 3.完善隐蔽工程重点防渗措施的相关材料;细化环评及批复“三同时”落实情况分析,完善项目总量可达性分析。核实事故应急池容积,规范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4.补充监测采样照片,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组:



2023 年 12 月 17 日